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0541 号

立信会计
(特殊普
文件)

立信会计
(特殊普
文件)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目录	页次
●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	附件	1-5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关于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0541 号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03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50,000,000.00股新股。截至2020年7月27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921,5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保荐及承销费用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846,196,141.5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697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18年9月13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开设了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

2020年8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同意以无息借款的方式给全资子公司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起帆”）使用募集资金组织实施募投项目，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池州起帆、海通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于2020年8月18日就池州分行管辖下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江口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2、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存放金额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2122794	300,000,000.00	84,329.51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固支行	50131000808716581	264,992,924.55	472,803.47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堰支行	03856300040098104	100,000,000.00	6,607.58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	98350078801800000687	200,000,000.00	214,040.15
池州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江口支行	12060801040008177	-	14,039,121.79
合计			864,992,924.55	14,816,902.50

注1：截至2020年12月31日存放金额中包含利息收入153,293.72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

募投项目“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合计为 19,867.01 万元，系上述项目仍处于建设中，募集资金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理投入。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支付了部分发行费用。截至 2020 年 7 月 27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235,863,951.01 元。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35,863,951.01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698 号）。

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将其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6400.04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12,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产品起始日为2020年10月16日，到期日为2021年04月19日，相关理财产品于2020年10月完成购买。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9,867.01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23.48%，系由于项目尚未建设完毕，预计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逐步投入。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公司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共包含两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中一期工程已完工，实现累计效益 25,304.19 万元，已达到承诺效益。

五、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752.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4,619.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25,132.99	25,132.99	19,867.01	55.85	2021年三季度	22,717.1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39,619.61	39,619.61	39,619.61	39,619.61	39,619.61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合计	—	84,619.61	84,619.61	84,619.61	64,752.60	64,752.6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8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235,863,951.01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资金及支付的发行费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698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8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其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6,400.04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起帆电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且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达产年 新增净利润)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1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 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注	15,208.00	/	/	2,587.07	22,717.12	25,304.19	不适用 ^注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注: 特种电线电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分为两期, 上表中“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及“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均为一期工程实现效益; 二期工程尚在建设中, 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尚未实现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219001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他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19日

证书编号 0001247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使用。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宋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证书序号：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三年七月十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编号: 42000300741
注册人员姓名: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发证日期: 2009年12月24日

年 月 日
7 12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王娜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10-1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520251984101114

原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新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以个人身份，不得同时向两个以上单位注册。
- 本证书不得用于个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变更手续，逾期不予办理。
- 本证书分年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颁发，每份有效期为一年。

NOTES

- When applying for CPA, shall show the clear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for regular certification and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extend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 when the CPA name involving modify business.
- In case of late, the CPA shall reports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newal fo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business to newspaper.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姓名: 王娜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10-1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520251984101114

原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新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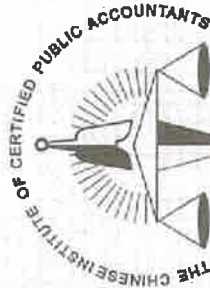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编号: 420003200741

年 月 日
7 12 9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YUNNAN JIAXI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统一社会信用
统一社会信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530101000001E

日期: 2018年11月12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YUNNAN JIAXI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统一社会信用
统一社会信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日期: 2018年11月12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YUNNAN JIAXI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统一社会信用
统一社会信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日期: 2018年11月12日

姓名: 曹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10-0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 342623196810012179
Identity card No.



曹宇
曹宇
曹宇
曹宇